

证券代码：002749

证券简称：国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12 号

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（一）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

2019 年 9 月 19 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（2019 版）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9]16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财会[2019]16 号文”），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，要求所有已执行新金融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[2019]16 号文及其附件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。

根据财会[2019]16 号文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的企业，应当结合该文件的要求，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。

（二）会计政策变更日期

按照财政部要求的时间开始执行。

（三）变更前公司采取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（四）变更后公司采取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将执行财会[2019]16 号及的相关规定。其他未变更

部分，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主要内容

1、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增加了“使用权资产”“租赁负债”等行项目，在原合并利润表中“投资收益”行项目下增加了“其中：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”行项目。

2、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有关情况调整了部分项目

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“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”行项目分拆为“应收票据”“应收账款”“应收款项融资”三个行项目，将“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”行项目分拆为“应付票据”“应付账款”两个行项目，将原合并利润表中“资产减值损失”“信用减值损失”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了调整，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“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”“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”等行项目，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分别增加了“专项储备”行项目和列项目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调整是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，不会影响公司当期利润及所有者权益，不涉及以前年度追溯调整，不涉及公司业务范围的变更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；

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8日